

证券代码：300632 证券简称：光莆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2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厦门市思明区岭兜西路608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7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詹永丰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关于募集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投入使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募集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时投入使用，有利于缓解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带来的资金压力，减轻公司的利息负担，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